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認購或以其他方式買賣中智全球控股有限公司(自願清盤中)證券的邀請或要約，亦非在任何司法權區招攬任何投票權或批准。本公告不會在構成違反任何司法權區相關法律的情況下於或向有關司法權區發佈、刊發或派發。

## **IntelliCentrics Global Holdings Ltd.**

*(In Voluntary Liquidation)*

### **中智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自願清盤中)*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公告**

#### **自願清盤及股東週年大會**

茲提述(i)中智全球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刊發的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七月三十一日的公告，內容有關自願清盤(定義見該公告)及本公司有關自願清盤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ii)本公司刊發的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七月三十一日的通函(「股東特別大會通函」)，內容有關自願清盤及股東特別大會；(iii)本公司就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刊發的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五日的公告；及(iv)本公司刊發的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月三十一日的公告，內容有關自願清盤之更新。除非另有所指，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股東特別大會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自願清盤及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已議決於二零二五年九月十八日上午十時三十分假座台灣台北市信義區松智路1號18樓召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藉以考慮並酌情：

- (a) 批准(作為普通決議案)清盤人按照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就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五日至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期間(「該期間」)自願清盤編製的中期報告及賬目，該等文件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函(定義見下文)附錄一；
- (b) 批准(作為普通決議案)將清盤人根據清盤人的授權就自願清盤收取的專業服務費上限由160,000美元增至270,000美元，並自本公司資產撥付；及
- (c) 批准(作為普通決議案)清盤人於該期間的薪酬定為160,000美元，該清盤人的薪酬自本公司資產撥付。

載有(其中包括)召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隨附代表委任表格之通函(「股東週年大會通函」)將寄發予股東以供考慮。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務請儘快將代表委任表格按其上印備的指示填妥及簽署，惟無論如何不遲於股東週年大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即二零二五年九月十六日上午十時三十分或之前)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股東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惟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已撤銷論。股東週年大會將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由於股份已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八日撤銷於聯交所上市，故股份不再為合資格證券(定義見《香港結算一般規則》)。因此，以投資者參與者身份直接或透過經紀或託管參與者間接於中央結算系統持有股份之股東將需從中央結算系統之證券存管處提取有關股份，以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進一步詳情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函。

股東務請注意，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股東特別大會後任何股份轉讓(未經清盤人批准)及任何股東身份之變更均屬無效。

承董事會命  
中智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自願清盤中)

黃文宗先生  
自願清盤人

作為本公司的代理人無需承擔任何個人責任

香港，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林宗良先生及黃文宗先生。

於自願清盤開始後，董事不再有權管理本公司。本公司的事務僅由作為本公司代理人並無需承擔任何個人責任的清盤人管理。

清盤人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本公告所發表的意見乃經詳盡審慎考慮後達成，且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之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